

股票简称：创世纪

股票代码：300083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SHENWAN HONGYUAN FINANCING SERVICES CO.,LTD

二零二一年三月

特别提示

一、发行股票数量及价格

- 1、发行数量：97,799,511 股
- 2、发行价格：4.09 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
- 4、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90,328,491.02 元

二、新增股票上市安排

- 1、股票上市数量：97,799,511 股
- 2、股票上市时间：2021 年 3 月 18 日（上市首日），新增股份上市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三、发行对象限售期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 2021 年 3 月 18 日起开始计算。锁定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要求，不会导致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的情形发生。

目录

特别提示.....	1
目录	1
释义	1
一、发行人概况.....	2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3
三、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8
四、股份变动及其影响.....	8
五、财务会计信息分析.....	10
六、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13
七、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14
八、其他重要事项.....	15
九、备查文件.....	15

释义

在本上市公告书中，除非本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创世纪、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劲胜智能	指	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后为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指	公司向夏军1名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行为
深圳创世纪	指	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
劲辉国际	指	劲辉国际企业有限公司
本上市公告书	指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定价基准日	指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报告期	指	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指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实施细则》	指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
《管理办法》	指	《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	指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交易日	指	深交所的正常交易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上市公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中文）：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Guangdong Create Century Intelligent Equipmen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股票简称：	创世纪
股票代码：	300083.SZ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成立日期：	2003年4月11日
上市日期：	2010年5月20日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角村
注册资本（本次发行前）：	1,428,580,868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蔡万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480352033
电话：	0769-82288265
传真：	0769-85075902
互联网地址：	http://www.januscn.com/
经营范围：	<p>研发、设计、生产、加工、销售：通信产品、电脑产品、消费电子产品的塑胶类精密模具及精密零组件，镁合金、铝合金等金属类精密模具及精密零组件，金属粉末冶金注射成型（MIM）类精密模具及精密零组件，碳纤维等其他复合材料类精密模具及精密零组件。移动终端及其他产品的各类天线产品的设计、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各类传感器等电子元器件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生物工程材料、其他新型材料及其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加工、销售。触摸屏及其保护玻璃、LED等光学、光电类产品及其精密零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加工、销售。智能制造系统的研发；自动化、智能化设备及配件的咨询、设计、制造、改造、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数字化车间、智能化工厂自动化生产线的咨询、设计、制造、改造、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从事机械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智能制造教育类产品的设计和技术服务；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销售；快速成型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传感器开发与销售；工业软件的开发、技术服务；大数据分析、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机械设备的销售、租赁；机器人与自动化设备、机械电子设备、工业机器人及数控机床的设计、开发、服务、租赁；光电科技及产品开发、销售、租赁；五金制品、机械零部件、机电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租赁；口罩机的研发、生产、销售、调试安装及售后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一）发行类型

本次上市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2020年2月20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该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议案。

2020年3月9日，发行人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2020年4月28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调整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2020年3月20日发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有关事项的监管要求》，以及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调整，本次发行特定对象调整为夏军、黎明和新疆荣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3名特定对象，陈丽君、朱双全、刘艳辉、钱正玉、珠海市光远创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融泰创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周雅仙等8名特定对象不再参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公司相应调整了拟发行股份总数、认购金额及募集资金总额。

2020年5月15日，发行人召开了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调整议案。

2020年6月12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公司根据2020年5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发来的《关于对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问询函[2020]第238号）的相关要求，对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进行修订，补充披露了关于新疆荣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深圳创世纪增资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在预案中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审批程序进展。

2020年7月31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修订。

2020年10月26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活动拟终止引入黎明及新疆荣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人，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修订。公司相应调整了拟发行股份总数、认购金额及募集资金总额。

2020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构成管理层收购的相关议案。

2020年12月3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构成管理层收购的相关议案。

2、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21年1月7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1年2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36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3、募集资金及验资情况

2021年3月4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会字(2021)第01674号《验证报告》：截至2021年3月4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于2021

年 3 月 3 日收到认购资金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

2021 年 3 月 5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会字(2021)第 0167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1 年 3 月 5 日止，贵公司已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7,799,511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9,671,508.9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0,328,491.02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97,799,511.00 元，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00%，资本公积人民币 292,528,980.02 元。

（三）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进行。

（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4.09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五）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 97,799,511 股，未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428,574,260 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最高发行数量。

（六）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4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9,671,508.98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0,328,491.02 元。

（七）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2021 年 3 月 4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会字(2021)第 01674 号《验证报告》：截至 2021 年 3 月 4 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于 2021 年 3 月 3 日收到认购资金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

2021 年 3 月 5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会字(2021)

第 0167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1 年 3 月 5 日止，贵公司已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7,799,511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9,671,508.9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0,328,491.02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97,799,511.00 元，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00%，资本公积人民币 292,528,980.02 元。

（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九）新增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的 97,799,511 股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已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预登记。

（十）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夏军共 1 名特定对象，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全部股票，合计 97,799,511 股，限售期 18 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特定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夏军	97,799,511	40,000.00
合计		97,799,511	40,000.00

1、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国籍	通讯地址	其它国家/地区居留权
夏军	男	3426221975*****72	中国	东莞市东城区伟丰路劲胜智能制造产业园行政办公楼	否

2、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为夏军。夏军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董事长，本次发行完成后，夏军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述发行对象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3、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的重大交易情况

最近一年，夏军先生与公司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已履行相关信息披露。详细情况请参阅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有关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对于夏军先生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十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合规性结论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创世纪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的定价和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符合向深交所已报备的发行方案的要求；本次发行认购对象的确定及定价符合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十二）发行人律师的合规性结论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本次发行已取得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的定价和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符合向深交所已报备的发行方案的要求；本次发行认购对象的确定及定价符合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2021年3月1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其已受理公司本次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为：创世纪；证券代码为：300083；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21年3月18日。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本次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18个月。锁定期结束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股份变动及其影响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2021年1月29日，公司前10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夏军	156,503,656	10.96	限售股、流通股
2	劲辉国际企业有限公司	86,983,100	6.09	流通股
3	郝茜	57,048,500	3.99	流通股
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49,999,880	3.50	流通股
5	何海江	42,335,412	2.96	流通股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创新未来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296,511	2.47	流通股
7	凌慧	33,909,428	2.37	流通股
8	深圳市创世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996,416	2.03	流通股
9	杨绍刚	26,686,741	1.87	流通股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复兴	22,674,300	1.59	流通股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	540,433,944	37.83	-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根据本次发行情况模拟测算(基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后, 公司前 10 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夏军	254,303,167	16.66	限售股、流通股
2	劲辉国际企业有限公司	86,983,100	5.70	流通股
3	郝茜	57,048,500	3.74	流通股
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49,999,880	3.28	流通股
5	何海江	42,335,412	2.77	流通股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296,511	2.31	流通股
7	凌慧	33,909,428	2.22	流通股
8	深圳市创世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996,416	1.90	流通股
9	杨绍刚	26,686,741	1.75	流通股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复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674,300	1.49	流通股
	合计	638,233,455	41.81	--

(三)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与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发行前 (2021 年 1 月 29 日)		本次变动增 减(股)	本次发行后 (截至股份登记日)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 A 股	120,492,979	8.43	97,799,511	218,292,490	14.30
二、无限售条件 A 股	1,308,087,889	91.57	-	1,308,087,889	85.70
股份总数	1,428,580,868	100.00	97,799,511	1,526,380,379	100.00

注: 本表中“有限售条件 A 股”包含高管锁定股。

本次发行前, 本次认购对象夏军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发行完成后, 夏军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认购对象夏军为公司董事长。本次发行前后, 夏军及其一致行动人凌慧、深圳市创世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持股数量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夏军	董事长	156,503,656	10.96	254,303,167	16.66
凌慧	-	33,909,428	2.37	33,909,428	2.22
深圳市创世纪 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	28,996,416	2.03	28,996,416	1.90
合计		219,409,500	15.36	317,209,011	20.78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此次认购，本次发行前后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五) 股份变动对公司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以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 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基准，并考虑本次发行新增净资产，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对比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发行前(元/股)		本次发行后(元/股)	
	2020年1-9月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2019 年末	2020年1-9月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2019 年末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01	0.12	0.01
每股净资产	2.06	1.94	2.19	2.07

注 1: 发行前基本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1,428,580,868 股计算，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1,428,580,868 股计算；

注 2: 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五、财务会计信息分析

(一) 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合计	4,454,229,982.69	4,205,941,965.97	4,874,496,827.47	7,113,068,74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58,000,259.72	3,122,444,236.50	3,541,308,514.00	4,073,581,961.46
资产总计	7,812,230,242.41	7,328,386,202.47	8,415,805,341.47	11,186,650,701.48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负债合计	3,981,825,855.26	3,698,573,725.85	5,118,531,727.96	5,023,378,734.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6,847,445.23	859,679,365.09	533,922,529.21	552,887,621.98
负债合计	4,868,673,300.49	4,558,253,090.94	5,652,454,257.17	5,576,266,356.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43,556,941.92	2,770,133,111.53	2,763,351,084.30	5,610,384,344.70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营业收入	2,527,584,360.36	5,439,269,237.63	5,506,543,758.79	6,421,723,025.91
营业利润	201,638,730.35	63,259,085.94	-2,802,777,243.20	549,028,015.94
利润总额	207,230,971.89	50,586,149.87	-2,810,325,451.46	549,419,625.16
净利润	173,861,264.91	7,484,606.06	-2,867,923,876.89	460,538,564.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208,155.18	12,575,045.19	-2,865,631,424.05	460,798,922.23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083,051.80	-324,897,975.50	-88,133,002.44	-176,633,273.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363,370.03	22,478,474.92	-211,645,476.53	-199,680,410.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38,926.79	130,697,001.14	69,217,367.10	179,058,123.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42,613.53	-171,978,496.19	-230,450,715.23	-196,617,679.37

4、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1.12	1.14	0.95	1.42	
速动比率（倍）	0.77	0.78	0.55	0.66	
资产负债率	62.32%	62.20%	67.16%	49.85%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存货周转率（次）	1.33	2.81	1.63	1.4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5	3.66	3.39	4.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7,620.82	1,257.50	-286,563.14	46,079.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316.10	-20,465.94	-284,616.42	42,892.74	
加权平均净资产	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16%	0.46%	-69.03%	8.62%

产收益率	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61%	-7.44%	-68.56%	8.03%
基本每股收益 (元)	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12	0.01	-2.01	0.32
	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07	-0.14	-2.00	0.30
稀释每股收益 (元)	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12	0.01	-2.01	0.32
	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07	-0.14	-2.00	0.30

注：每股收益数据已根据发行人历年资本公积转增情况进行了重新计算和列报。

(二)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负债整体状况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118,665.07 万元、841,580.53 万元、732,838.62 万元和 781,223.02 万元。2018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841,580.53 万元，较 2017 年末减少 277,084.54 万元，下降 24.77%，主要系受到全球消费电子行业低迷态势及公司与主要客户三星的合作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影响，公司 2018 年针对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业务分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15,167.63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531.22 万元所致。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732,838.62 万元，较 2018 年末减少 108,741.91 万元，下降 12.92%，主要系公司 2019 年开展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业务整合，出售部分控股、参股公司股权及处置固定资产等所致。2020 年三季度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781,223.02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48,384.40 万元，增长 6.60%，随着公司高端智能装备业务的快速发展和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业务的整合接近尾声，公司总资产呈现稳步增长趋势。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557,626.64 万元、565,245.43 万元、455,825.31 万元和 486,867.33 万元。公司负债主要以流动负债为主，主要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款项和其他应付款等，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 90.08%、90.55%、81.14% 和 81.78%。

2、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49.85%、67.16%、62.20% 和 62.32%，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流动比率分别为 1.42 倍、0.95 倍、1.14 倍和 1.12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66 倍、0.55 倍、0.78 倍和 0.77 倍，处于相对合理水

平。

3、营运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58 次、3.39 次、3.66 次和 1.65 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42 次、1.63 次、2.81 次和 1.33 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总体上较为平稳，整体生产经营运转正常，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相匹配。

六、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剑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A 区 22A03 室

电话：0755-33015568

传真：0755-33015700

保荐代表人：郭西波、黄自军

项目协办人：陈璇卿

（二）发行人律师

名称：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伟东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粤兴三道 6 号南京大学深圳产学研大厦 B 栋 401

电话：0755-83515488

传真：0755-83515323

经办律师：费龙飞、贺成龙

（三）审计机构

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陆士敏

办公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栋 1088 室

电话：0755-86561838

传真：0755-86562002

经办注册会计师：文爱凤、王培、陈芝莲

（四）验资机构

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陆士敏

办公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栋 1088 室

电话：0755-86561838

传真：0755-86562002

经办注册会计师：文爱凤、王培

七、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承销协议》。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指派郭西波、黄自军作为创世纪本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本次发行上市工作及股票发行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代表人郭西波的保荐业务执业情况：保荐代表人，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曾作为主要项目成员现场负责或参与了金太阳（300606）、万隆光电（300710）IPO，以及三聚环保（300072）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光华伟业（836514）新三板挂牌、江中药业（600750）并购重组及要约收购项目等项目，另外还负责或参与了多个拟 IPO 项目的改制重组工作，具有较丰富的项目经验。

保荐代表人黄自军的保荐业务执业情况：保荐代表人，经济学硕士，具有二十多年的证券行业从业经历。先后主持、保荐和参与：珠海中富（000659）、农产品（000061）、江西长运（600561）、横店东磁（002056）、云南盐化（002053）、黑猫股份（002068）、阳普医疗（300030）、昌红科技（300151）、英威腾（002334）、赛摩智能（300466）、中潜股份（300526）、金太阳（300606）等首发和再融资项

目，并参与了海伦哲（300201）2014年并购重组及2015年并购重组项目，从事过大量企业的改制和辅导工作，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工作经验。

（二）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作为发行人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等规定，对发行人进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由内核委员会进行了集体评审，并与发行人、发行人律师及发行人独立审计师经过了充分沟通后，认为发行人具备了《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充实资本金，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发行人经营发展战略，有利于促进发行人持续发展。因此，保荐机构同意保荐发行人的证券上市交易。

八、其他重要事项

无。

九、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文件；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3、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5、律师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法律意见；
- 6、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7、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及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6日